

安徽省鸿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五金制品产业项目

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意见

2022年7月10日,安徽省鸿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根据塑料五金制品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并对照《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 污染影响类》(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9号),严格按照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建设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技术规范/指南、本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和审批部门审批决定等对本项目进行阶段性验收,提出意见如下:

一、工程建设基本情况

(一)建设地点、规模、主要建设内容

安徽省鸿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五金制品产业项目位于六安市舒城杭埠经济开发区胜利大道以西红枫路以北。项目主要涉及注塑、喷涂及真空电镀等工艺,建成后可形成年产空调内外饰塑胶制品500万套,汽车内外饰件塑胶五金制品300万套,小家电内外饰塑胶五金制品200万套的生产能力。

(二)建设过程及环保审批情况

2021年企业委托安徽微明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编制了《安徽省鸿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塑料五金制品产业项目环境影响报告书》,2021年4月6日获得了六安市生态环境局的批复(六环评[2021]6号)。

(三)投资情况

项目目前总投资为30000万元,其中环保投资为618.5万元,环保投资占总投资2.06%。

(四)验收范围

验收范围为主体工程、辅助工程、贮运工程及环保设施部分已建成部分(办公楼、宿舍、食堂、1#仓库、2#仓库、3#仓库未建)。

二、工程变动情况

(一)设备数量:配套生产设施有所变动,不涉及产排污的增加;

(二)平面布局:调漆间、危废暂存间和一般固废暂存间位置有所变动;

(三)排气筒高度:破碎粉尘由设计28米调整到15米,注塑废气由设计



17.5 米调整到 15 米，不是主要排放口，且排放浓度和速率满足排放标准要求；

涂装废气排气筒高度由 28 米调整到 30 米，增加了排气筒高度。

(三) 环保处理设施变动：丝印、调漆废气原设计依托光油废气处理设施和排气筒，现根据位置调整为依托底漆废气处理设施和排气筒，可达标排放；5#、6# 喷漆废气原设计共用一根排气筒，现根据布局调整部分喷漆房废气与危废库废气共用一根排气筒，总排气筒数量未改变。

比对《污染影响类建设项目重大变动清单（试行）》（环办环评函[2020]688 号），以上变动均不属于重大变动。

三、环境保护设施建设情况

(一) 废水

企业生活污水经化粪池处理、餐饮废水经隔油池处理；项目喷漆循环废水、废气处理喷淋废水由项目区污水处理设施处理，经处理后的废水同生活污水、餐饮废水一起排入杭埠镇污水处理厂，处理达标后排入民主河。

(二) 废气

注塑废气：集气罩收集后经一套过滤棉+活性炭吸附处理后用 1 根 15m 高排气筒排放。

破碎粉尘：破碎粉尘经布袋除尘器处理后通过 1 根 15m 排气筒排放。

调漆废气：调漆房密闭，设置负压抽风，废气收集后接入项目区 5#、6# 喷漆线废气处理系统：喷淋塔+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 (DA007) 排放。

底漆喷涂废气 (2#、4#、5#、6#)：2#、4# 底漆喷漆线喷涂、烘干废气用 3 套喷淋塔+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 (DA004) 排放。5#、6# 底漆喷涂、烘干废气用 3 套喷淋塔+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 (DA006/DA007) 排放。

面漆喷涂废气 (1#、3#、7#)：1#、7# 面漆喷漆线喷涂、烘干废气分别用一套喷淋塔+过滤棉+吸附反吹脱催化燃烧装置 (吸附反吹脱装置共用 1 套) 处理后



经 30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3#面漆喷涂、烘干废气喷漆线废气用一套喷淋塔+过滤棉+吸附反吹脱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 (DA005) 排放。

丝印废气: 丝印房内丝印废气通过操作台上方设置集气罩收集, 固化在密闭烘干通道内进行, 烘干废气负压收集, 将收集的废气引入项目区 5#喷漆线废气处理系统: 喷淋塔+过滤棉+活性炭吸附装置处理后经 30m 高排气筒 (DA006) 排放。

真空泵油气: 镀膜机在抽真空时, 真空泵会产生少量油气, 收集后经喷淋塔+过滤棉+吸附反吹脱催化燃烧装置处理后由 30m 高排气筒 DA003 排放。

危废库废气: 危废库产生的废气主要为厂内收集储存废油漆 (溶剂)、废稀释剂、废固化剂及废油墨产生的有机废气, 在库房上方设置收集管道设置负压抽风, 库房密闭, 收集后废气经活性炭净化吸附处理后由排气筒 (DA007) 排放。

(三) 噪声

厂区内的噪声源主要为机械设备运行时产生的噪声, 主要通过选用低噪声设备及基础减振、厂房隔声等措施降低噪声排放。

(四) 固体废物

企业建设危废库和一般固废仓库, 危废在危废库内暂存后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五) 其他环境保护设施

企业编制突发环境事件应急预案并备案; 已申请排污许可证。

四、环境保护设施调试效果

安徽省鸿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委托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进行检测, 验收监测期间生产设施稳定运行。

1. 废气

验收监测期间, 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 2022 年 6 月 7 日和 2022 年 6 月 8 日, 破碎废气和注塑废气的排放浓度满足《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 中的特别排放限值及基准排放限值, 企业注塑和破碎废气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 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 2022 年 6 月 7 日和 2022 年 6 月 8 日, 涂装废气的排放浓度和等效排放速率满足《大气污



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企业涂装废气达标排放。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2022年6月7日及2022年6月8日企业无组织废气排放数据满足《大气污染物综合排放标准》(DB31/933-2015)中无组织排放监控点浓度限值要求、《合成树脂工业污染物排放标准》(GB31572-2015)无组织排放监控浓度限值要求和《挥发性有机物无组织排放控制标准》(GB37822-2019)特别排放限值要求,企业无组织废气达标排放。

满足100米环境保护距离的要求。

2. 废水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2022年6月7日和6月8日企业污水处理站COD处理效率99.4%-99.5%,BOD₅处理效率达到99.5%-99.6%,悬浮物处理效率66.8%-68.8%,氨氮处理效率14.7%-19.0%,总磷处理效率58.9%-60%,动植物油处理效率95.9%-96.1%,石油类处理效率41.2%-43.1%。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的检测数据,2022年6月7日企业废水总排口pH值日均值为7.1,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2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值为5.7mg/L,悬浮物日均值为67mg/L,氨氮日均值为3.23mg/L,总磷日均值为0.90mg/L,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81mg/L,石油类日均值为2.64mg/L;2022年6月8日企业废水总排口pH值日均值为7.2,化学需氧量日均值为26mg/L,五日生化需氧量日均值为5.8mg/L,悬浮物日均值为72mg/L,氨氮日均值为3.53mg/L,总磷日均值为0.90mg/L,动植物油日均值为1.90mg/L,石油类日均值为2.51mg/L。根据以上检测数据结果,可知厂区废水排放满足杭埠镇污水处理厂的接管要求,企业废水达标排放。

3、噪声

验收监测期间,根据合肥天海检测技术服务有限公司提供的检测数据,企业厂界噪声满足《工业企业厂界环境噪声排放标准》(GB12348-2008)3类功能区排放标准(昼间65dB(A),夜间55dB(A)),企业噪声达标排放。企业周边敏感点噪声满足《声环境质量标准》(GB3096-2008)2类功能区排放标准(昼间60dB(A),夜间50dB(A))



1079

4、固体废物

企业一般固废及危废均妥善处置，危废交给有资质的单位处置。

5、污染物排放总量核算

企业废气排放总量未超出环评批复的总量指标，总量达标。

五、验收结论

综上所述，根据实际现场踏勘情况，项目在建设过程中执行了建设项目环境管理制度，进行了环境影响评价，批复文件齐全，环境影响报告书提出的措施及其批复要求得到了较好的落实，执行了环境保护“三同时”制度。已经采取的各类污染治理措施有效，对项目区环境没有产生明显的不利影响。验收工作组认为该项目满足阶段性竣工环境保护验收的要求，项目竣工环境保护验收合格。

六、后续要求

- 1、加强环境管理；
- 2、完善各类规章制度、台账的记录；
- 3、完善标识及监测等相关要求；
- 4、加强废气收集，如固化通道出口增加废气收集装置。

七、验收人员信息

验收参加人员的单位及人员名单、验收负责人（建设单位）验收人员包括人员的姓名、单位、电话见附件。

安徽省鸿域塑料制品有限公司

2022年7月10日

